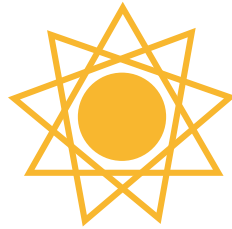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4)

自願公告 獲得戰略合作夥伴之優先供應權

本公告由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為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的更新資料。

戰略合作夥伴之優先供應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Ganic Success Limited(「合營公司」)獲上海德衡數據科技有限公司(「戰略合作夥伴」)授予優先供應權(「優先供應權」)，向合營公司供應預製人工智能數據中心(「AIDC」)模組(「產品」)。產品的具體供應及採購須待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另行訂立個別協議後，方可作實。本集團將透過合營公司利用產品於東南亞發展AIDC業務。

根據優先供應權，戰略合作夥伴同意就合營公司提交的所有有效產品採購訂單給予最高生產優先權。於生產排程、原材料分配、設備調配及整體產能安排等所有生產環節中，戰略合作夥伴須優先處理合營公司的生產需求，確保合營公司的訂單獲優先排程及執行，且不受任何其他訂單影響。

倘出現行業整體產能受限、原材料短缺、供電限制、供應鏈中斷及其他特殊情況，戰略合作夥伴須將合營公司視為核心優先客戶，並以全面、及時及優先方式向合營公司供應所有已訂購產品及服務。

優先授權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生效，並於三年內維持有效。於有效期內，合營公司將有權享有根據優先供應權授予之優先權。

有關戰略合作夥伴之資料

戰略合作夥伴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中國領先的預製AIDC模組製造商。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戰略合作夥伴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訂立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全球人工智能(「AI」)浪潮及數位化進程的加速發展，促使作為AI及數位化基礎設施的智能算力中心市場規模持續擴大。預製AIDC模組為新一代智能算力基礎設施。可使用貨櫃或標準化箱體作為載體，將其運送至海外地區，以滿足AI算力需求。透過在工廠內預先組裝及測試機架、電源、冷卻及滅火系統，有關模組可如積木般進行模組化部署，縮短AIDC的交付時間。

AI基礎設施需求急速增長，導致AIDC發展項目出現供應短缺及延誤。儘管預製AIDC模組旨在避免長時間的現場施工，但由於多項關鍵零組件及資源短缺，製造商正面臨嚴重樽頸。

獲得戰略合作夥伴的優先供應權後，標誌著本集團與戰略合作夥伴之間長期合作關係的展開，並有助本公司把握AI基礎設施的發展機遇，透過合營公司提升其長期增長前景。

董事會認為，訂立戰略合作協議符合本集團長遠業務策略，並為本集團帶來顯著商業利益，詳情如下：

- 緩解全球供應鏈波動：

AIDC行業高度依賴高規格算力基礎設施、電源管理組件及專用設備，其經常受到全球產能限制及供應鏈中斷影響。透過獲得優先供應權，本集團可保障其營運免受重大短缺及產能限制的影響。

- 基礎設施項目交付時間獲保障：

AIDC建設須嚴格遵守項目里程碑。優先供應權確保本集團所提交的所有有效採購訂單獲得最高生產排程。有關保障確保執行不受任何第三方競爭訂單影響，使本集團能向其客戶承諾可靠及可預期的交付時間。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會認為優先供應權有利於本集團擬開展的本集團AIDC發展業務，並符合本集團長遠發展目標及業務策略。因此，董事會認為優先供應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秦伯翰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秦伯翰先生(聯席主席)、張利先生(聯席主席)、范欣先生(行政總裁)、梁偉傑先生(副行政總裁)、雷正彪先生及丁文拓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賈麗欣女士、陳夢思女士、彭作權先生及陳賀亦先生。